

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

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重要提示：

- 1、本次会议没有否决和变更议案情况；
- 2、本次会议没有新议案提交表决情况；
- 3、本次会议第 1、2、3、4 项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时间：2013年10月9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：00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13年10月8日—2013年10月9日。

- 2、股权登记日：2013年9月30日（星期一）。

- 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（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山路698号）。

- 4、召集人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。

- 5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- 6、主持人：董事长汤世贤

- 7、会议通知情况：公司董事会分别于2013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上刊登了关于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、需审议的事项及投票表决的方式和方法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9 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 127,445,050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49.4941%。

1、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5 人，代表股份共计 127,420,15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05%。

2、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4 人，代表股份共计 24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95%。

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，山东东方未来律师事务所律师姜军、安群昌出席了会议。

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办理资产抵押登记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127,441,8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5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5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担保对象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127,441,8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5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5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柳州正菱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127,441,8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5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5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127,441,8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5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5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工作规则>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127,441,8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5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5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募集资金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127,441,8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5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5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127,441,85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5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5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由山东东方未来律师事务所律师姜军、安群昌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。见证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召集人资格、出席及列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《山东东方未来律师事务所关于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刊载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山东东方未来律师事务所关于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十月十日